

經濟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15 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蕭至中
電話：04-22501593分機593
傳真：04-22501610
電子信箱：a620380@wr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水利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水字第10802607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開發行為之目的及內容、行程表及報名回條(請至網址<https://ms.wra.gov.tw/df/scarj56wogiqu4x8lzuzgo9m6q6wan>下載)

主旨：本部訂於108年7月23日辦理「大安大甲溪水源聯合運用輸水工程計畫」環境影響評估現場勘察及舉行公聽會，敬邀主管機關、環評委員、有關機關、專家學者、團體及當地居民出席表達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2條規定及環境影響評估公聽會作業要點辦理，檢送旨案開發行為目的及內容摘要、當日行程表及報名回條(請至附件顯示網址下載)。
- 二、公聽會地點為臺中市后里區廣福里七星活動中心(地址：臺中市后里區廣福里寺山路38巷60號)，惠請廣福里里辦公室協助提供場所。

正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張子敬委員、蔡鴻德委員、邱昌嶽委員、薛瑞元委員、鄒幼涵委員、郭翡翠委員、黃金城委員、王价巨委員、劉益昌委員、劉小如委員、鄭明修委員、李錫堤委員、徐啟銘委員、吳義林委員、李克聰委員、李公哲委員、馬小康委員、高志明委員、劉希平委員、李堅明委員、王文誠委員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合計畫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監測及資訊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法規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溫室氣體減量管理辦公室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、內政部營建署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、經

經濟部水利署



1085316538

